

國立台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實驗室

切結書(國/高中生)

_____縣/市_____國/高中_____同學，於民國_____

年_____月_____日(星期____)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(星期____)

止，進入_____實驗室進行實驗操作，全程將遵守相關規定。

- 一、進入實驗室時，需依規定穿著長袖實驗衣、戴上安全護目鏡並穿著長褲、襪子、鞋子(需包覆全腳)，將長頭髮綁好，全程嚴格遵守實驗室安全規範。
- 二、進入實驗室需聽從教授或研究生指示，從事各項實驗、儀器之操作。
- 三、國/高中生僅能於上述實驗室進行實驗研究，不可跨實驗室。
- 四、若違反上述安全事項，教授可立即禁止學生繼續從事實驗，倘若不遵守相關規定及操作而發生意外，後果自行負責。
- 五、監護人簽名即同意同學進入上述實驗室進行實驗。

學生(親簽)：

手機號碼：

E-mail：

監護人或緊急聯絡人(親簽)：

與學生關係：

手機號碼：

E-mail：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